## 上犹县行政审批局文件

上行审字〔2022〕3号

## 上犹县行政审批局 关于《上犹县平富乡高岽背瓷土矿水土保持 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上犹县平富乡高岽背瓷土矿(普通合伙):

你单位报来《上犹县平富乡高岽背瓷土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已收悉。

2022年1月24日我局主持召开专家评审会,对《上犹县平富乡高岽背瓷土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评审,并形成了专家评审意见。会后,你单位根据专家组意见重新上报修改完善后的《上犹县平富乡高岽背瓷土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经研究,基本同意《上犹县平富乡高岽背瓷土矿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和专家评审意见。现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标准,批复如下:

## 一、基本意见

- (一) 方案编制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规定:
- (二) 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要求;
- (三)水土保持方案的格式和内容基本符合示范文本要求;
- (四) 生产建设项目选址符合水土保持相关规定;
- (五) 同意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14. 45hm² 和水土流失防治执行生产建设类一级标准及目标;
  -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措施体系配置和布设;
-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组织(工艺)和进度安排

## 二、基本要求

你单位在后续的水土保持工作中应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批复的方案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 (一)及时开展水土流失监测和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在项目整个建设期间内应自行或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开展水土流失监测工作,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报送监测资料。
- (二)及时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和措施落实工作。根据批复的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并将其纳入工程主体设计和预算,同时将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纳入生产建设项目施工合同。

- (三)及时完善方案变更报批工作。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若发生重大变化,或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要及时完善方案变更报批手续。
- (四)及时组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在项目完工后, 主体工程投入使用前,及时组织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 并将相关自主验收材料按规定报相关部门备案,未完成水土保持 设施自主验收的项目不得投入使用。
- (五) 自觉接受并配合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水 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

2022年2月15日

主送: 上犹县平富乡高岽背瓷土矿(普通合伙)

抄送: 县水利局、县税务局

上犹县行政审批局

2022年2月15日印发